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20 日以电话及传真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05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3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选举何玉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2、选举刘惠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3、聘任邓素润女士为公司总经理；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4、聘任谢庆元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5、聘任刘鹏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6、聘任刘俊奕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特此公告。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 年 5 月 10 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何玉良先生，50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工程师。曾任浙江广厦建筑集团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广西北海浙江广厦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西北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局主席、本公司董事长。

2、刘惠民先生，52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沈阳市皮革工业总公司党委副书记、沈阳轻工业管理局党办副主任、沈阳皮革综合厂厂长、党委书记、沈阳皮革工业集团公司总经理兼厂长、广西北海浙江广厦建筑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西北海汇金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广西北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裁。

3、邓素润女士，49岁，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沈阳军区后勤部工厂管理局副处助理，辽宁北生集团财务部副部长、投资审计部部长，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4、谢庆元先生，40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广东省血液制品所车间主任、新产品研究室主任、总工程师、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柳州生物制品分公司总经理、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北海生产基地总经理。

5、刘鹏翰先生，40岁，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副研究员。曾任广西血液中心副主任、广西生物制品所副所长，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6、刘俊奕先生，38岁，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湖北荆门宏图飞机制造厂财务处会计主管、广西北海豪城娱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永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广西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华寅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 57 条、第 58 条规定的情况，也无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上述人员的提名以及聘任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

3、上述人员具有多年的相关工作经验和资历，可以胜任其所聘任工作。

独立董事：洪琅、万有烈、喻大学

2005 年 5 月 10 日